

115學年度淡江大學台北校園 各類場地及設備器材借用維護費收費一覽表

115年8月1日起適用

壹、各類場地收費原則如下：

- 一、各場地詳細資訊：淡江大學台北校園場地借用 <https://space.in.tku.edu.tw/>。
- 二、借用單位應依照本校各該場地管理借用規則辦理。如違反相關規定，本校得即時停止借用；致建築設施損壞或設備、器材毀損、遺失時，應負照價賠償責任。
- 三、校外單位首次借用場地，應先於淡江大學台北校園場地借用系統 (<https://space.in.tku.edu.tw>) 註冊帳號，再辦理相關程序；本校若因特殊需要須自行使用時，得商請借用者放棄或改期使用，放棄借用者所繳費用無息退還。
- 四、校內單位借用會議室、教室，依場地借用系統流程辦理，並檢附相關資料。
- 五、校內單位因主辦或與校外單位合辦研討會、論壇、工作坊等活動或執行研究計畫案，需使用台北校園場地者，應先專簽核准，俾核算場地維護費。(不予重複計算優惠折扣)
 - 1、校內單位主辦各項活動依標準 5 折收費。
 - 2、校內單位協辦或與校外單位合辦各項活動依標準 8 折收費。
 - 3、校內單位舉辦學生研習營隊依標準 4 折收費。
 - 4、於淡水校園上課之系、所除論文口試外，不得借用台北校園教室上課、補課、同學讀書會、課業討論、與教師進行論文研討或碩、博士生論文口試事先演練等。
- 六、借用校友聯誼會館舉辦校友會活動得免收場地費，惟每項活動以借用一個場地為原則。校友借用場地舉辦其他活動，場地費依標準 9 折收費，視聽設備等費用依標準收費。
- 七、本校各場地之維護費依借用時段計價，每 1 時段以 4 小時計，不足 4 小時者，以 1 時段計價，同一日連續使用 2 個時段（含）以上，依標準 9 折收費。如提前布置場地或延長使用至下 1 時段，則另加 1 個時段收費。假日借用比照夜間收費標準。

時 段	上 午	下 午	夜 間
起迄時間	8:00-12:00	13:00-17:00	18:00-22:00

- 八、其他收費依各管理單位規定辦理；未盡事項，應專簽辦理依程序簽請行政副校長核定。

貳、各類場地管理單位及借用收費項目如下：（單位：元）

一、會議室

會 議 室		容納人數 (人)	場地維護費 (每 1 時段)	使用說明	管理單位及電話	
D206 中正紀念堂		217	日間 11,000 夜間 12,600	提供單槍投影機、電腦各 1 台及有線麥克風 2 支。 註：D206 不得餐飲（白開水除外），如有用餐需要，由管理單位另安排場地並加收場地清潔費。	總務處總務組 彭于禎 02-26215656 分機 8603	
D214 會議室		20	日間 3,100 夜間 4,200			
校友聯誼 會館	D507 會議室	60	日間 5,200			1. D508、D509 校友 會活動優先。 2.提供單槍投影機、 電腦各 1 台及無線 麥克風 2 支。(D507 會議室提供單槍投 影機 2 台)
			夜間 6,300			
	D508 會議室	64	日間 5,200			
			夜間 6,300			
	D509 會議室	64	日間 5,200			
			夜間 6,300			

二、教室

教室	容納人數 (人)	場地維護費 (每 1 時段)	使用說明	管理單位及電話
多媒體教室	19 人以下	日間 2,000	1. 提供單槍投影機、電腦各 1 台及有線麥克風 2 支。 2. D310 教室提供單槍投影機 2 台，每時段較同級距教室增收 500 元。	總務處總務組 彭于禎 02-26215656 分機 8603
		夜間 3,000		
	20~29	日間 2,100		
		夜間 3,100		
	30~39	日間 2,600		
		夜間 3,600		
	40~49	日間 3,100		
		夜間 4,200		
	50~59	日間 3,600		
		夜間 4,700		

教室		容納人數 (人)	場地維護費 (每 1 時段)	使用說明	管理單位及電話
		60~69	日間 4,200		
			夜間 5,200		
		70~79	日間 4,700		
			夜間 5,700		
		80~99	日間 5,200		
			夜間 6,300		
階梯教室	D207	120	日間 7,800	提供單槍投影機 2 台、 電腦 1 台及有線、無線 麥克風各 1 支。	
	D208		夜間 9,400		
	D309	54	日間 5,700		
			夜間 6,800		
電腦 教室	一般	D304	日間 6,100	1.每部電腦皆安裝合法 授權軟體。 2.資訊處保有借用權。 3.不得餐飲(白開水除 外),用餐須另借場 地,由管理單位另 安排場地並加收場 地清潔費。	資訊處教學支援組 02-23225829 或 02-26215656 分機: 8311
			夜間 6,700		
		D305	日間 6,000		
			夜間 6,500		
	AI	<u>D303</u>	<u>日間 13,000</u>		
			<u>夜間 14,200</u>		
		<u>D313</u>	<u>日間 7,900</u>		
			<u>夜間 8,700</u>		

三、辦公室／培育室

項目	場地維護費	保證金	使用說明	管理單位及電話
辦公室	每月 2,000 元/坪	依使用坪數核 算 1 個月場地 維護費	1.依台北校園空間使 用現況調配。 2.依實際使用空間坪 數計算。 3.同一廠商進駐滿 4	總務處總務組 彭于禎 02-26215656 分機: 8603
培育室	每月 1,600 元/坪	依使用坪數核 算 2 個月場地 維護費	年,自第 5 年起依 <u>照辦公室收費標準 收費。</u>	研究發展處建邦 創新育成與產學 營運中心 02-26215656 分機: 2427

參、借用各項設備及器材之維護費收費標準如下：

設備名稱	單位 (每 1 時段)	器材維護費 (每 1 時段)	說 明	管理單位及電話
無線麥克風	每支	500	適用於 D206、D207、D208、D507~509 等空間	總務處總務組 彭于禎 02-26215656 分機：8603
視訊連線	每組	5,000	D214 會議室	資訊處教學支援組 02-26215656 分機：8555

肆、汽車停車費標準如下：

身分別		收費標準	說 明
教職員工	一級主管以上	2,000 元/學期	提供專用車位。
	專任教職員工	1,500 元/學期	
	兼任教師或社團老師	500 元/學期	
廠商	合作夥伴	4,000 元/學期	
其他	無辦證者(臨時停車)	20 元/半小時	臨時停車 30 分鐘內離場者免收費。
註： 1、依「淡江大學汽機車通行證申請要點」辦理。 2、台北校園不開放學生停放。 3、台北校園無機車停車場。 4、管理單位：總務處事務整備組 白宥鑫，分機：2155			

伍、工作及清潔等費：借用單位若需管理單位配合支援人力

場地別	管理單位	說 明	
會議室、教室、培育室	總務處總務組 彭于禎 02-26215656 分機：8603	每時段每人 250 元。如支援人力需加班，則依勞基法一例一休規定，以加班人員時薪，按照勞基法所列公式計算。	
電腦教室	資訊處教學支援組 02-23225829 或 02-26215656 分機：8311	需管理單位協助安裝軟體	校內外租用單位，每次每間教室收費 2,000 元。
		需管理單位配合支援人力者	校內外單位凡申請於非上班時間(含例假日)使用，其工作費每人每時段收費 1,800 元。